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次股东大会(1997年年会)决议公告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1997年年会)于1998年6月16日在上海教育会堂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258人,(其中内股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42人,外资股股东代表共116人),代表股份总数2432541.950股(其中内资股份232647639股,外资股份108943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09%。

大会经记名投票,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业务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243472750股,(其中内资股232646739股,外资股10826011股),占参加表决总股本的99.97%,反对69200股(其中内资股900股,外资股68300股),弃权0股(其中内资股0股,外资股0股)]

二、通过《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243460050股(其中内资股232646739股,外资股10813311股),占参加表决总股本的99.97%,反对81900股(其中内资股900股,外资股81000股),弃权0股(其中内资股0股,外资股0股)]

三、通过《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243296150股(其中内资股232646739股,外资股10649411),占参加表决总股本的99.90%,反对245800股,(其中内资股900股,外资股244900股),弃权0股(其中内资股0股,外资股0股)]

四、通过《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报告》。公司199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1997年度净利润为7566.77万元,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768.3万元,及10%的法定公益金768.3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780.32万元(包括上年结余3840.29万元),为更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后劲,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现有资本公积金24312.73万元,按现有股本为基数,每10股转增1股,共计3629.88万元,转增后尚位移公积金20682.85万元。[表决结果:同意243216941股(其中内资股232640230股,外资股10576711股),占表决总股本的99.87%,反对294009股(其中内资股6109股,外资股287900股),弃权31000股(其中内资股1300股,外资股297900股)]

五、通过按《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要求修改的《公司章程》。[表决结果:同意243472750股(其中内资股232646739股,外资股108267011股),占参加表决总股本的99.97%,反对69200股(其中内资股900股,外资股68300股),弃权0股(其中内资股0股,外资股0股)]

六、通过公司聘用国内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聘用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表决结果:同意243471450股(其中内资股232645439股,外资股10826011股),占参加表决总股本的99.97%,反对票69200股(其中内资股900股,外资股68300股),弃权1300股(其中内资股1300股,外资股0股)]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通过年述决议均经上海市长宁工证处公证员张王魏先生、王晓野女士公证。决议有效,特此公告。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八年六月十六日